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 執行董事辭任

畢波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起生效。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因畢波先生（「畢先生」）希望分配更多時間處理他的其他事務，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起生效。據此，畢先生亦於同日不再擔任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畢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畢先生於任內對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方志華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韓國龍先生、蕭進華先生、郝曉暉先生、石濤先生、薛黎曦女士、韓孝煌先生及 Teguh Halim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鄺俊偉博士、張斌先生、甘承倬先生及李子卿先生。